

民事起诉状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经

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无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月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法人、非法人组织)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无 ☐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船员工资	有 ☐ 年月至年月 计拖欠船员工资 元 日期在 船上工作，累 无 ☐ 欠条：有 ☐ 无 ☐
2. 遣返费用	有 ☐ 交通费 元，住宿费 元，其他 元 无 ☐
3. 其他报酬或费用	有 ☐ 项目：金额： 元 无 ☐
4.费用总额	元
5. 是否主张船舶优先权	是 ☐ 内容：请求确认原告的诉讼请求 (元) 对“xxx”船享有船舶优先权，有权在船舶拍卖、变卖款中优先受偿。 否 ☐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7. 本 表 未 列 明 的 其 他 请 求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诉请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法律及司法解释的规定，要写明具体条文)
2. 合同签订情况	(名称、签订主体、时间、约定工资及报酬等)
3. 合同履行情况	(包括船名、船舶所有人名称或姓名、雇主姓名、上船时间、下船时间、工作内容、回港时间、地点、实际领取工资及报酬等)
4. 仲裁相关情况	(申请仲裁时间、仲裁请求、仲裁文书、仲裁结果等)
5. 其他情况	
6.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	--

具状人 (签字、盖章) :

日期 :

注释 :

船舶优先权，是指海事请求人依照海商法有关规定，向船舶所有人、光船承租人、船舶经营人提出海事请求，对产生该海事请求的船舶具有优先受偿的权利。从受偿顺序来看，该权利排在船舶留置权之前，具有很强的优先性。但是，作为法律赋予特定的海事请求权人的一种以船舶为标的的特殊担保物权，具有法定性、依附性等特点，并非任何海事请求都可以当然地成为船舶优先权的担保对象。依据我国海商法有关规定，权利人可就船员工资、劳动报酬及其他相关费用的给付请求主张船舶优先权，但是应当从权利产生之日起一年内通过向法院申请扣押船舶的方式行使权利

民事答辩状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月日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无 ☐ 身份：船舶所有人 ☐ 光船承租人 ☐ 用人单位 ☐ 其他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工资支付诉请的 确认和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2. 对遣返费用诉请的 确认和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3. 对其他报酬或费用 诉请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4. 对费用总额的确认 和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5. 对船舶优先权诉请 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6. 对仲裁相关情况的 确认和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7. 其他事由	
8.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法律及司法解释的规定，要写明具体条文）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注释：

船舶优先权，是指海事请求人依照海商法有关规定，向船舶所有人、光船承租人、船舶经营人提出海事请求，对产生该海事请求的船舶具有优先受偿的权利。从受偿顺序来看，该权利排在船舶留置权之前，具有很强的优先性。但是，作为法律赋予特定的海事请求权人的一种以船舶为标的的特殊担保物权，具有法定性、依附性等特点，并非任何海事请求都可以当然地成为船舶优先权的担保对

象。依据我国海商法有关规定，权利人可就船员工资、劳动报酬及其他相关费用的给付请求主张船舶优先权，但是应当从权利产生之日起一年内通过向法院申请扣押船舶的方式行使权利。

实例

民事起诉状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张××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1965 年 5月 25 日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浙江省宁波市×× 县 经常居住地：浙江省宁波市×× 县 ×× 镇 ×× 村 ×× 组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王×× 单位：浙江×× 律师事务所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无☐
被告	姓名：李××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1975 年 6月 7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职务：无 联系电话： ××××××××××

(自然人)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浙江省宁波市×× 县 经常居住地 : 浙江省宁波市×× 县 ×× 镇 ×× 村 × 组 × 号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注册地 / 登记地 :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 职务 :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外资情况 : 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无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 性别 : 男 ☐ 女 ☐ 出生日期 : 年月日 民族 : 工作单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经常居住地 : 证件类型 : 证件号码 :
第三人	名称 :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注册地 / 登记地 :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 职务 :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法人、非法人组织)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所 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 外资情况：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无□
诉讼请求	
请求判令李××向张×× 赔偿欠付船员工资。	
1. 船员工资	2023 年 9月 30日至 2023 年 11月 30 日期间在“浙象渔 ××”船上工作， 累计拖欠船员工资 20000 元 欠条：有 ☒ 无 ☐
2. 遣返费用	交通费 1000 元，住宿费 500 元，其他 200 元。
3. 其他劳务报酬或费用	项目：金额： 元
4.费用总额	21700 元。
5. 是否主张船舶优先权	是 ☒ 内容：请求确认原告张×× 的诉讼请求 (21700 元) 对“浙象渔××”船 享有船舶优先权，有权在船舶拍、变卖款中优先受偿。 否 ☐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7. 本表未列明的其 他 请求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 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张××受雇于李××于 2023 年 9月 30 日至 2023 年11月 30 日期间在“浙象渔 ××”船上从事船员工作， 李××累计拖欠张×× 工资 20000 元，故张 ×× 提起本案诉讼。	

1. 诉请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零九条第一款、第五百七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
2. 合同签订情况	2023 年 9 月 30 日，张 ××受李×× 雇佣到其所有的“浙象渔××”船上从事捕捞作业，约定每月工资 10000 元。
3. 合同履行情况	张 ××于 2023 年11月 30 日离 船。2024 年12月 30 日，李 ××经与张×× 结算，确认欠付张 ×× 船员工资 20000 元，该款拖欠至今未付。
4. 仲裁相关情况	无。
5. 其他情况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劳务合同 2. 欠条 3. 微信聊天记录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张××

日期：×× 年 ××月 ×× 日

民事答辩状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责任。			
案号	(2024) 浙 7×民初 ×× 号	案由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李××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75 年 6 月 7 日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职务：无联系电话：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浙江省宁波市×× 县 经常居住地：浙江省宁波市×× 县 ×× 镇 ×× 村 ×× 组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职务：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社会服务机构□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
答 辩 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王×× 单位：浙江××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无□
答 辩 事 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工资支付诉请的 确认和异议	确认□ 异议 ☒ 异议内容：在船时间与实际情况不符。
2. 对遣返费用诉请的 确认和异议	确认□ 异议 ☒ 异议内容：被告安排原告坐船回港，原告未实际支付交通费。
3. 对其他劳务报酬或 费用诉请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异议 □异议内容：
4. 对费用总额的确认 和异议	确认□ 异议 ☒ 异议内容：不客观真实，具体理由同上述具体事项等。
5. 对船舶优先权诉请 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异议 ☒ 异议内容：船舶已卖给案外人，被告未占用和控制该船舶。
6. 对仲裁相关情况的 确认和异议	确认 ☒ 异议□异议 内容：

7. 其他事由	经营亏损，暂时无力支付工资
8. 答辩依据	
9.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 (签字、盖章) ：李xx

日期：xx 年 xx月 xx 日